

臺中市立豐原商業高級中等學校場地提供使用申請書

使用人		負責人		聯絡電話		
地址						
使用期限	年 月 日(星期 ) 午 時起至 年 月 日(星期 ) 午 時止 (共計 天或 小時)					
使用場地						
用途說明						
備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冷氣使用共計 小時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車輛進出輛數： 輛；預計停放時間： 時 分。					
收費標準						
場地名稱	各項費用	清潔費 (元/時)	場地使用 管理維護 費 (元/時)	冷氣費 (元/時)	保證金 (元/日)	備註
普通教室		150	100	200	600(間)	
學生活動中心		1,750	1,500	1,500	5,000	使用擴音設備加收 250元/時
第一、二會議室、進修部會議室、心 空間會議室		500	500	500	3,000	使用擴音設備加收 500元/時
第三會議室		500	1,000	750	3,000	
圖書館四樓多功能藝文空間、多功能 教室、攝影棚、创客教室		1,000	1,000	1,000	5,000	使用擴音設備加收 250元/時
烘焙教室、家事職能教室、美髮美容 教室、語言教室、電腦教室、多媒 體樂活教室、夢工坊未來式、創 意發想教室		500	1,000	750	4,000	每間
自然科學實驗室、會話教室、國貿教室		400	500	300	3,600	每間
圖書館閱覽室(含自主學習教室3 間)、圖書館二樓社區共讀站		1,000	500	1,000	3,000	
停車場		50/次/輛		-----	-----	
操場		1,500	1,250	-----	5,000	使用擴音設備加收 250元/時
室內排球場		日間：每面1,000 夜間：每面1,500		-----	3,000	
學生宿舍		每人每日 250		比照學校學生 使用冷氣收費 標準計算	每人每日 1,000	5人以上，保證金以 5,000元計
專科大樓一樓		1,500		750	3,000	
員生社旁		150		-----	-----	
備註：1、開放提供使用時段：上午8時至12時；下午1時至5時；晚間6時至10時(宿舍下午2時至隔日上午11時)。						
2、清潔費、場地使用管理維護費、使用擴音設備費及冷氣費以實際使用時數計算，但每次最少開放提供使用1小時；不滿1小時以1小時計。						
3、每年使用本校同一場地次數達400小時者，冷氣費得以比照學校學生使用冷氣收費標準計算。						
4、學生辦理社團活動借用以上場所免收清潔費、場地使用管理維護費、使用擴音設備費及保證金，冷氣費經校長核准得比照學校學生使用冷氣收費標準計算。						
5、禁止使用包裝飲用水、購物用塑膠袋、一次用塑膠吸管、各類材質免洗餐具、各類材質一次用飲料杯，請訂購循環容器盛裝之餐飲。						
應繳交費用	清潔費：新台幣	萬	仟	佰	拾	元整
	場地使用管理維護費：新台幣	萬	仟	佰	拾	元整
	冷氣費：新台幣	萬	仟	佰	拾	元整
	擴音設備費：新台幣	萬	仟	佰	拾	元整
	保證金：新台幣	萬	仟	佰	拾	元整
應繳交費用總計	新台幣	萬	仟	佰	拾	元整
本人(單位)已清楚了解貴校之作業要點，並願遵守，如有違背，由貴校依要點辦理，絕無異議，特此申明。 負責人： (簽章)						
經辦人員		出納組		會辦單位		
總務主任		會計室		校長		